

2020 级公共管理全日制博士生培养方案

上海交通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

一、学科专业简介

高等教育研究院公共管理博士点从 2004 年开始培养博士生，2009 年开始招收博士后。经过长期的办学积累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以定量和实证研究为主要手段、理论研究和政策咨询紧密结合以及领先的国际化战略。

主要研究领域：世界一流大学、现代大学制度、高等教育评估、科技政策与评价、大学教育教学、研究生教育。

授予学位名称：公共管理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博士毕业生应系统地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深入了解本学科的国内外进展动向和最新前沿，并在本学科取得理论或实践上的创造性研究成果；应具备熟练阅读本学科外文文献能力、较强学术写作能力和国际交流能力；应具有良好端正的政治品质、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和独立开展科学研究的能力。本专业博士学位获得者应为能胜任高等院校或科研机构的教学、研究、管理、咨询等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三、学习年限

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年，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 6 年。不能在规定基本学习年限内毕业的，必须在学习年限期满前 3 个月办理延期手续。由本人申请，经导师（组）同意、院系审核批准后，并报研究生院备案。延期后的毕业时间不得超过相应的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

在学校规定最长学习年限届满未达到学校毕业要求但符合结业要求的，可准予结业；结业两年内，可申请博士学位论文答辩。

四、培养过程

(1) 培养计划。导师（组）应根据本规定和学科专业培养方案，

结合博士研究生个人情况，在新生入学后 1 个月内指导博士研究生制定切实可行的培养计划。培养计划确定后，博士生和导师均应严格遵守。培养计划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而不能执行或不能完全执行的，必须于变动课程授课学期开学后 2 周内申请修订。

(2) 课程学习。须至少修满 17 个学分。

(3) 资格考试。一般在第一学年第二学期进行资格考试，通过者方可进入博士学位论文开题环节；未通过者可重考，重考仍未通过者，基于学业考核由院系考核小组作出“转为硕士生培养”或“应予退学”的建议。更多详细规定请见《高教院关于落实博士生学科资格考试的规定》及《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实施细则》。

(4) 论文开题。通过资格考试的博士研究生，均应在第二学年结束前进行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未通过者可在下一学期再次开题，再次开题仍未通过者，应在第三学年结束前分流为硕士生培养。更多详细规定请见《高教院关于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规定细则》及《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实施细则》。

(5) 年度考核。博士研究生应参加学科组织的年度考核，未通过者基于学业考核由院系考核小组作出“转为硕士生培养”或“结业”或“应予退学”的建议。更多详细规定请见《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实施细则》。

(6) 预答辩。博士研究生在修完培养计划的全部课程，学业成绩合格并达到规定总学分，通过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完成学位论文初稿并通过导师审阅后，由导师向学院提出预答辩申请。更多详细

规定请见《高教院关于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的规定细则》及《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实施细则》。

(7) 论文评审。根据预答辩小组提出意见修改并通过导师审阅及同意后，方可在研究生院信息系统内上传学位论文评审稿。

1. 查重。在研究生院信息系统内上传盲审格式的学位论文进行查重。学位论文查重 3 项指标及要求为（以研究生院检测结果为准）：检测重复率 $\leq 20\%$ ，去除引用的重复率 $\leq 15\%$ ，去除本人的重复率 $\leq 15\%$ ；查重结果超过以上任意一项指标者均不达标，必须重新修改论文后再次上传系统。

2. 论文抽检/明审、盲审。学位论文查重通过后，需在研究生院信息系统内进行校内抽检，如抽中则需进行校内抽检流程，如未抽中，则进行博士论文明审、盲审流程。

若 1 份博士学位论文评价意见表中出现 3 个“一般”档或一个“较差”档或博士学位论文出现盲审/学校抽检未通过的情况，则列入重点审议。进入重点审议的学位论文：1) 需先根据明盲审/抽检意见进行修改 2) 导师审核通过后，向学院递交明盲审/抽检修改说明及修改后的博士学位论文 3) 由学院邀请 2 名校外专家进行评审，通过校外专家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后，由导师向学院提出答辩申请 4) 通过答辩后，递交根据答辩意见修改过的博士学位论文至学位会分委会议、学位会学部会议进行重点审议。

五、学术成果要求

博士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之前，学术论文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更多详细规定请见《高教院关于博士生学术论文发表的具体规定》：

- 1) 至少发表 2 篇与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 SSCI 论文；
- 2) 至少发表 1 篇与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 SSCI 论文和 1 篇与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 CSSCI 论文；
- 3) 至少发表 2 篇与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 CSSCI 论文，其中 1 篇为相关研究领域的国内顶尖刊物论文；
- 4) 至少发表 3 篇与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相关的 CSSCI 论文。

博士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之前，必须在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上至少交流一次：可为口头报告、墙报展示或论文摘要被接收；会议可在境内或境外举办。

六、学位论文

(1) 质量及内容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的选题应在国际上属于学科前沿领域或是对国家经济建设、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具有一定重要意义；论文要突出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的创新性和先进性，并能表明作者掌握了本门学科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

力。

(2) 规范性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一般要求正文不少于 8 万字。博士学位论文撰写格式按照《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撰写指南》，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按照《上海交通大学关于申请授予博士学位的规定》执行。

(3) 学术伦理要求

学位论文应依照学术规范，合理使用引文或引用他人成果，引用他人的成果不应构成本人研究成果的主要部分或核心部分；引用他人的成果、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均应注明出处；引文原则上应使用原始文献和第一手资料，凡转引他人成果，应注明转引出处；不得剽窃、篡改、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不得伪造科研数据、资料、文献、注释或者捏造事实、编造虚假研究成果。更多详细规定请见《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学术规范》。

七、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公共基础课 (必修 4 学分)	MARX7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2	博一秋季学期
	FL6001	学术英语	2	博一秋季学期
专业基础课 (必修 11 学分)	EDU7301	世界一流大学专题研究	3	博一春季学期
	EDU7101	大学教育教学专题研究	3	博一秋季学期
	EDU7401	院校研究与大学战略规划	3	博一秋季学期
	EDU6002	教育学领域的学术写作、 规范与伦理	2	博一春季学期
专业前沿课 (必修 2 学分)	GE6012	学术报告与研讨会	2	博二春季学期
须至少修满 17 个学分。				